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陕路发〔2017〕87号

关于2017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安排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陕西交通会计学会、陕西省财政厅有关全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的通知，结合集团公司实际，现将集团公司2017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

本次培训安排两期，每期培训三天。培训时间如下：

第一期：7月10日—7月12日（9日报到）

第二期：8月21日—8月23日（20日报到）

二、培训内容

《企业破产清算有关会计规定》、《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》、《企

业所得税法》、《公司法》、《合同法》等。

三、培训地点：陕西忆江南酒店（西安市咸宁西路3号；东二环与咸宁路十字西北角）。

四、培训费用：培训费600元/人，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1、所有会计人员都必须参加相应科目的培训和考试。

2、凡会计关系不在省交通运输系统注册的会计人员，请在培训开班前将自己的会计关系转至厅属单位，若未调转，其参加的省交通系统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成绩将无法登记和上传。

3、请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做好安排，按时参加培训，参加培训人员名单于6月20日前发集团公司财务资金部。联系人：刘亚兰，电话：029-83118880，电子邮箱：sx1qcwzj@163.com。

附件：2017年陕西路桥财会人员培训报名表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

2017年6月16日

抄送：档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7年6月16日发

共印2份